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茲提述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九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810,750,454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已於該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獲委任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載於該通告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通告中所載之建議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	3,499,274,069 (100%)	0 (0%)

由於決議案獲超過75%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於決議案通過後，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仍須待該通函「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之條件」一節所載若干條件達成後方可作實。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有關股本削減及股份拆細的生效日期。

承董事會命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邱斌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斌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洗佩瑩女士；非執行董事鄭濟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耀傑先生、趙憲明先生、安東先生及馮子華先生。